

## 國立嘉義大學財務金融學系菁英學生獎勵要點

114 年 02 月 18 日第 7 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114 年 02 月 26 日奉校長核定

- 一、本系為提昇學生讀書風氣，鼓勵學生踴躍報考研究所，增強學生英文能力，充實就業資本，特訂定本『菁英學生獎勵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本要點的獎勵適用對象，升學獎勵為本(所)系在籍學生，英文能力獎勵為本系(所)在籍學生。
- 三、升學獎勵如下:
  - (一)本系學生錄取本系碩士班且註冊入學者，頒發獎勵金參仟元/人。
  - (二)本系應屆畢業生錄取他校研究所者，頒發獎勵金壹仟元/人。錄取他校財金相關研究所者升學獎勵申請日期為應屆畢業年度 6 月 30 日前，前項升學獎勵僅能擇一申請，由申請學生攜帶錄取通知及存摺影本，向本系提出申請，備取者以取得遞補資格為限。
- 四、英文能力獎勵：於具有本系(所)學籍期間，參加校外英語標準化測驗成績達 CEFR B2(含)以上規定者，頒發獎勵金貳仟元。申請人應為本系(所)在籍學生，申請日期為參加該次考試後一年內，由申請人攜帶成績單、證書及存摺影本，向本系提出申請。
- 五、英文能力獎勵標準對照表以國立嘉義大學語言中心最新公告版本(各項校外正式英語標準化測驗成績對照表)為獎勵標準依據。
- 六、若經查證有重複申請或不實偽造之情事，除收回獎勵及補助金外，並依校規處置。
- 七、本要點之獎勵及補助費金額所需經費來源為本系教師兼職回饋金與本校管理學院碩專班結餘款項。
- 八、本要點經系務會議通過後，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 國立嘉義大學財務金融學系菁英學生獎勵申請表

學制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年級		學號	
姓名		聯絡電話	
升學檢核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錄取通知	英語能力 檢核資料	測驗項目： 測驗成績：
<b>檢附資料審核</b>			
請黏貼學生證正面影本 (請浮貼)		請黏貼學生證背面影本 (請浮貼)	
請黏貼存摺影本			
<p>本校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8條規定，於蒐集您的個人資料時告知下列事項：國立嘉義大學為存款與匯款(036)、會計與相關服務(129)之目的，須蒐集您的姓名、地址、電話、金融機構帳戶之號碼、身份證字號等個人資料(辨識碼:C001 辨識個人者、C002 識別財務者、C003 政府資料中之辨識者)，以在雙方合作關係存續期間及地區內進行匯款作業及向國稅局申報扣繳。本校於蒐集您的個人資料時，如有欄位未填寫，則可能對匯款或申報扣繳有所影響。如欲修改您的個人資料或行使其他個人資料保護法第3條的當事人權利，請洽本校財務處(05-2737121)。</p>			
申請學生簽章：_____			
<b>審核結果 (以下由審核單位填寫)</b>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獎勵共      元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過	
申請人簽名	系所承辦人員	單位主管	